

表2.1 原事業計畫書執行情形之自評報告
 公司名稱：

項目	原事業計畫書內容 (請摘要填寫)	執行情形 (請摘要填寫)	備註
1. 營業項目 2. 營業區域			
3. 電信設備概況： (1) 採用無線寬頻接取技術之種類、可支援之最高移動速率、平均頻譜使用效率及訂定該技術之國際或區域標準組織名稱。			
(2) 系統網路建設計畫及時程計畫、基地臺預定設置分布之地區及數量。			
(3) 系統架構、通訊型態及服務模式。			
(4) 無線電頻率運用計畫。			
(5) 通訊監察系統功能之建置計畫。			
(6) 避免干擾鄰頻及保護頻道之規劃說明。			
(7) 系統服務品質。			
(8) 系統在世界各國使用或實驗之狀況。			
(9) 對國內電信產業貢獻之說明。			

<p>4. 財務結構：</p> <p>(1) 資本總額及實收資本總額。</p>			
<p>(2) 預估未來五年之資金來源及資金運用計畫。</p>			
<p>(3) 有同時經營其他電信事業業務者，並應同時提出符合第 63 條第 1 款規定之因應方案。</p>			
<p>5. 技術能力及發展計畫</p>			
<p>6. 收費標準及計算方式。</p>			
<p>7. 人事組織及持股狀況：公司登記證明文件、董監事名單、持股百分之一以上股東名簿、外國人持股比例計算表及從屬公司關係報告書，控制公司之合併營業報告書。</p>			
<p>8. 消費者權益保障相關措施。</p>			
<p>9. 事業計畫書摘要，可供本會引用及公開之資訊。</p>			